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ENTURY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前稱奧瑪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公司網站及公司標誌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Ama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entury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之第二名稱由「奧瑪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註冊名稱的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新英文及中文名稱。

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AMAX INT HOLD」更改為「CENTURY ENT INT」，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奧瑪仕國際」更改為「世紀娛樂國際」，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保持不變，仍為「959」。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本公司網站將由「www.amaxhldg.com」更改為「www.ceihldg.com」。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起，本公司已採納新標誌，其將印於本公司相關公司文件。

茲提述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奧瑪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公佈，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股東批准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Ama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entury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第二名稱由「奧瑪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發出更改名稱及註冊第二名稱之註冊證書，證明更改公司名稱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註冊名稱的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新英文及中文名稱。

更改股份簡稱

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AMAX INT HOLD」更改為「CENTURY ENT INT」，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奧瑪仕國際」更改為「世紀娛樂國際」，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保持不變，仍為「959」。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所有以本公司前稱發行的本公司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該等股份法定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並仍將有效作買賣、交收、登記及交付用途。本公司不會安排以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更改公司網站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本公司網站將由「www.amaxhldg.com」更改為「www.ceihldg.com」。

採納新公司標誌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起，本公司已採納新標誌(如本公告首頁所示)，以反映公司名稱之更改。

承董事會命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文新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吳文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吳慧儀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楊佩嫻女士、李志輝先生及施念慈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